**西北师范大学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法学专业**

**一、培养目标和要求**

**培养目标**

本专业人才培养旨在培养既能系统掌握基本法学知识、理论和技能，熟悉我国基本法律制度，具有良好的社会伦理、正义感及法律信仰，又能适应当代中国法治国家建设和市场经济发展需要，胜任立法、检察、审判、行政执法工作、律师实务和企业法律实务工作的具有社会担当的高层次复合型、创新型、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技能：

1．掌握法学各学科的基本理论与基本知识；

2．熟悉我国的法律制度；

3．掌握法学的分析方法和技术；

4．具有较强的运用法学知识认识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5．了解我国的法治现状，具有进行法律实务工作的能力；

6．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能力和较高的外语水平。

**二、学制与学分要求**

1.学制

标准学制为4年，学生可在3—6年内完成学业。

2.学分要求

学生至少应修满157.5学分方可毕业。其中：必修118学分，选修39.5学分；课堂教学122.5学分，实践教学35学分。

学校平台课程中，学生应修满49.5学分，其中：必修35学分，选修14.5学分；课堂教学41.5学分，实践活动8学分。

学院平台课程中，学生应修满25学分，其中：必修13学分，选修12学分；课堂教学25学分，实践教学0学分。

专业平台课程中，学生应修满83学分，其中：必修70学分，选修13学分；课堂教学56学分，实践教学27学分。

具体课程与学分详见本计划的课程设置部分。

**三、主干学科**

法学。

**四、主要课程**

**1**．学科基础课：政治哲学、法理学、宪法学、民法总论、法律逻辑。

**2**．专业类课程：法学导引、刑法总论、中国法制史、国际法、民事诉讼法、刑法分论、民法分论、刑事诉讼法、知识产权法、经济法、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商法学、国际经济法、国际私法、法律职业伦理、证据法学、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环境与资源保护法、民法研讨与案例评析、商法研讨与案例评析、刑法研讨与案例评析、知识产权法研讨与案例评析、保险法研讨与案例评析、行政法研讨与案例评析、劳动法研讨与案例评析、法律文书写作、中国法律思想史、西方法律思想史、法律人类学、法律社会学、法学方法等。

**五、授予学位**

法学学士

**六、教学活动时间安排**

每学年设置2个学期，共40周，其中教学时间36周（每学期18周），考试时间4周（每学期2周）。

**七、课程结构比例**

课堂教学共122.5学分，占毕业总学分的77.8%；实践教学(含素质拓展与实践创新)共35学分，占毕业总学分的22.2%。

1.课堂教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分类 | 学校平台课程 | | 学院平台课程 | | 专业平台课程 | | 总学时、总学分 | | |
| 必修 | 选修 | 必修 | 选修 | 必修 | 选修 | 必修 | 选修 | 合计 |
| 学时数 | 522 | 225 | 234 | 216 | 1008 | 0 | 1764 | 441 | 2205 |
| % | 23.7% | 10.2% | 10.6% | 9.8% | 45.7% | 0 | 80% | 20% | 100% |
| 学分数 | 29 | 12.5 | 13 | 12 | 56 | 0 | 98 | 24.5 | 122.5 |
| % | 23.7% | 10.2% | 10.6% | 9.8% | 45.7% | 0 | 80% | 20% | 100% |

2.实践教学

实践教学共31学分，其中学校平台实践活动8学分，专业平台学年论文1学分，毕业论文（设计）5学分，专业实习8学分，专业限选实践课程9学分。

3.素质拓展与实践创新

素质拓展与实践创新共4学分，其中专业技能训练2学分，社会实践2学分。

**八、周学时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 期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 周学时 | 21 | 26.5 | 26 | 22 | 13 | 14 | 6 | 1 |

**九、课程设置**

（一）学校平台课程（普通教育课程）

1.公共基础教育课程模块

（1）思想政治理论与军事训练课程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完成15学分必修课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编号 | 课程名称 | 课程  类型 | 总学时 | | | | 周  学时 | 开课  学期 | 学分 | 考核  方式 | 备注 |
| 合计 | 网络课程 | 专题讲座 | 社会实践 |
| 31000209 |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 必修 | 54 | 36 | 14 | 4 | 3 | 文1理2 | 3 | 考试 | 在学院平台课中开设 |
| 31000210 |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 必修 | 54 | 36 | 14 | 4 | 3 | 文2理1 | 3 | 考试 |  |
| 31000211 |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 必修 | 108 | 54 | 36 | 18 | 6 | 文3理4 | 6 | 考试 |  |
| 31000201 | 形势与政策 | 必修 | 专题辅导、收看中央电视台新闻等四学年均开 | | | | | | 2 | 考查 |  |
| 31000206 | 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 | 任选 | 36 |  |  |  | 2 | 5、6 | 2 | 考查 | 列入通识教育类课 |
| 31000212 |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 必修 | 36 | 18 | 14 | 4 | 2 | 文1理2 | 2 | 考试 | 前半学期 |
| 31000208 | 军事理论 | 必修 | 36 | 30 | 4 | 2 | 2 | 文1理2 | 2 | 考试 | 后半学期 |
|  | 军事训练 | 必修 | 2周（根据学校实际安排进行） | | | | | |  |  | 不计学分 |

本模块课程共17学分，其中，必修15学分，任选2学分，课堂教学13学分，实践教学4学分。

（2）大学外语课程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完成12学分必修课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编号 | 课程名称 | 课程  类型 | 总学时 | | | 周  学时 | 开课学期 | 学分 | 考核  方式 | 备注 |
| 合计 | 讲授 | 实践 |
| 52000101 | 大学英语Ⅰ | 必修 | 54 | 54 |  | 3 | 1 | 3 | 考试 | 大学俄语、大学日语根据特殊专业需求开设。 |
| 52000102 | 大学英语Ⅱ | 必修 | 54 | 54 |  | 3 | 2 | 3 | 考试 |
| 52000103 | 大学英语Ⅲ | 必修 | 54 | 54 |  | 3 | 3 | 3 | 考试 |
| 52000104 | 大学英语Ⅳ | 必修 | 54 | 54 |  | 3 | 4 | 3 | 考试 |

（3）体育与健康课程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完成4学分必修课程并通过《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编号 | 课程名称 | 课程  类型 | 总学时 | | | 周  学时 | 开课学期 | 学分 | 考核  方式 | 备注 |
| 合计 | 讲授 | 实践 |
| 43000101 | 大学体育Ⅰ | 必修 | 36 |  | 36 | 2 | 1 | 1 | 考试 | (体育综合) |
| 43000102 | 大学体育Ⅱ | 必修 | 36 |  | 36 | 2 | 2 | 1 | 考试 | (体育综合) |
| 43000103 | 大学体育Ⅲ | 必修 | 36 |  | 36 | 2 | 3 | 1 | 考试 | (体育选项) |
| 43000104 | 大学体育Ⅳ | 必修 | 36 |  | 36 | 2 | 4 | 1 | 考试 | (体育选项) |
|  |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 | 必修 | 自主锻炼，每学年测试一次 | | | | | — |  | 不计学分 |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以学生自主锻炼为主，四年不断线，学校每学年集中组织一次测试，测试不合格者不能毕业。具体要求见《西北师范大学〈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实施办法（试行）》。

（4）计算机应用课程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完成2学分必修、2.5学分限选课程）

按照分类指导原则，针对专业特点和培养要求，对不同专业设置不同的课程模块，加强实践操作，使用灵活多样的教学和考试评价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编号 | 课程名称 | 课程  类型 | 总学时 | | | 周  学时 | 开课学期 | | 学分 | 考核  方式 | 备注 |
| 合计 | 讲授 | 实践 |
| 71000101 | 大学计算机 | 必修 | 72 | 36 | 36 | 2+2 | 1 | | 2 | 考试 | 全校 |
| 71000202 | 高级语言程序设计（文） | 限选 | 90 | 54 | 36 | 3+2 | 2 | | 2.5 | 考试 | 文管类 |
| 71000204 | 计算机应用技术 | 任选 | 参加我校组织的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并获得合格证书 | | | | | 1 | | 艺术体育类专业通过国家一级，其他专业通过国家二级 | |

（5）职业生涯规划就业指导课程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完成2学分必修课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编号 | 课程名称 | 课程  类型 | 总学时 | | | 周  学时 | 开课学期 | 学分 | 考核  方式 | 备注 |
| 合计 | 讲授 | 实践 |
|  | 大学生职业生涯与发展规划 | 必修 | 20 | 10 | 10 | 2 | 1 | 1 | 考查 |  |
|  | 大学生就业指导 | 必修 | 20 | 10 | 10 | 2 | 6 | 1 | 考查 |  |
| 小计 | | | | | | | | 2 |  |  |

2.通识教育课程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修读至少2个系列，完成10学分任选课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系列 | 课程名称 | 课程  类型 | 总学时 | | | 周  学时 | 开课学期 | 学分 | 考核  方式 | 备注 |
| 合计 | 讲授 | 实践 |
| 文史经典与文化传承 | 大学语文 | 限选 | 36 | 36 |  | 2 | 1 | 2 | 考查 | 学生必须跨学科  门类选修 |
| 课程规格为1—2学分/门，18—36学时/门，每学期选课前公布 | | | | | | |  |  |
| 文明对话与国际视野 | 同上 | | | | | | |  | 考查 |
| 哲学智慧与批判思维 | 同上 | | | | | | |  | 考查 |
| 科技进步与创新精神 | 同上 | | | | | | |  | 考查 |
| 经济活动与社会管理 | 同上 | | | | | | |  | 考查 |
| 艺术品鉴与人文情怀 | 同上 | | | | | | |  | 考查 |
| 成长基础与创新创业 | 同上 | | | | | | |  | 考查 |
| 从师能力与教师素养 | 同上 | | | | | | |  | 考查 | 师范类专业学生必须至少修读本系列3学分课程 |
| 小计 | | | | | | | | 10 |  |  |

3.教师教育课程模块

师范类专业学生必须修读，共28学分。必修23学分，选修8学分（其中限选5学分；任选3学分计入全校通识教育任选学分）。课堂教学20学分，实践教学8学分。根据《西北师范大学教师教育课程方案及修读规定（修订）》执行。

非师范类专业学生可不修读，或作为任选课修读。

以上所列学校平台课程的学分修读要求如下：

学校平台课程中，学生应修满49.5学分，其中：必修35学分，选修14.5学分；课堂教学41.5学分，实践活动8学分。

（二）学院平台课程（学科基础课程）

1.学科必修课程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完成13学分必修课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编号 | 课程名称 | 课程  类型 | 总学时 | | | | 开课学期和周学时 | | | | | | | | 学分 | 考核  方式 | 备注 |
| 合计 | 讲授 | 实验 | 实践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 33001401 | 政治哲学 | 必修 | 36 | 36 |  |  | 2 |  |  |  |  |  |  |  | 2 | 考查 |  |
| 33001402 | 法理学 | 必修 | 54 | 54 |  |  | 3 |  |  |  |  |  |  |  | 3 | 考试 |  |
| 33001403 | 法律逻辑 | 必修 | 36 | 36 |  |  | 2 |  |  |  |  |  |  |  | 2 | 考试 |  |
| 33001404 | 宪法学 | 必修 | 54 | 54 |  |  |  | 3 |  |  |  |  |  |  | 3 | 考试 |  |
| 33001405 | 民法总论 | 必修 | 54 | 54 |  |  |  | 3 |  |  |  |  |  |  | 3 | 考试 |  |
| 小 计 | | |  |  |  |  |  |  |  |  |  |  |  |  | 13 |  |  |

2.学科任选课程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完成12学分选修课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编号 | 课程名称 | 课程  类型 | 总学时 | | | | | | 开课学期和周学时 | | | | | | | | 学分 | 考核  方式 | 备注 |
| 合计 | | 讲授 | 实验 | | 实践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 33001601 | 影像中的正义 | 任选 | 18 | | 18 |  | |  |  | 1 |  |  |  |  |  |  | 1 | 考查 |  |
| 33001602 | 立法学 | 任选 | 36 | | 36 |  | |  |  | 2 |  |  |  |  |  |  | 2 | 考查 |  |
| 33001603 | 法律人类学 | 任选 | 36 | | 36 |  | |  |  |  | 2 |  |  |  |  |  | 2 | 考查 |  |
| 33001604 | 中国法律思想史 | 任选 | 36 | | 36 |  | |  |  |  | 2 |  |  |  |  |  | 2 | 考查 |  |
| 33001605 | 罗马法历史导论 | 任选 | 36 | | 36 |  | |  |  |  |  | 2 |  |  |  |  | 2 | 考查 |  |
| 33001606 | 婚姻家庭法 | 任选 | 36 | | 36 |  | |  |  |  |  | 2 |  |  |  |  | 2 | 考查 |  |
| 33001607 | 外国法制史 | 任选 | 36 | | 36 |  | |  |  |  |  | 2 |  |  |  |  | 2 | 考查 |  |
| 33001608 | 少年犯罪与社会控制 | 任选 | 18 | | 18 |  | |  |  |  |  |  | 1 |  |  |  | 1 | 考查 |  |
| 33001609 | 法律社会学 | 任选 | 18 | | 18 |  | |  |  |  |  |  | 1 |  |  |  | 1 | 考查 |  |
| 33001610 | 西方法律思想史 | 任选 | 36 | | 36 |  | |  |  |  |  |  | 2 |  |  |  | 2 | 考查 |  |
| 33001611 | 法律英语 | 任选 | 36 | | 36 |  | |  |  |  |  |  |  | 2 |  |  | 2 | 考查 |  |
| 33001612 | 法律适用方法 | 任选 | 36 | | 36 |  | |  |  |  |  |  |  | 2 |  |  | 2 | 考查 |  |
| 33001613 | 金融法 | 任选 | 36 | | 36 |  | |  |  |  |  |  |  | 2 |  |  | 2 | 考查 |  |
| 33001614 | 国际商事仲裁法 | 任选 | 18 | | 18 |  | |  |  |  |  |  |  | 1 |  |  | 1 | 考查 |  |
| 33001615 | 英美普通法概论 | 任选 | 36 | | 36 |  | |  |  |  |  |  |  |  | 2 |  | 2 | 考查 |  |
| 33001616 | 学科前沿课 | 任选 | 18 | | 18 |  | |  |  |  |  |  |  |  | 1 |  | 1 | 考查 |  |
| 小 计 | |  |  |  | |  |  | |  |  |  |  |  |  |  |  | 27 |  |  |

学生应当按照规定的学分数修满学科限选、任选课程学分，不能用修读其它课程的学分代替。

以上所列学院平台课程的学分修读要求如下：

必修13学分，任选课12学分，共计25学分。其中课堂教学25学分，实践教学0学分。

（三）专业平台课程

1.专业必修课程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完成56学分必修课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编号 | 课程名称 | 课程  类型 | 总学时 | | | | 开课学期和周学时 | | | | | | | | 学分 | 考核  方式 | 备注 |
| 合计 | 讲授 | 实验 | 实践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 33012401 | 专业导引课 | 必修 | 18 | 18 |  |  | 1 |  |  |  |  |  |  |  | 1 | 考查 |  |
| 33012402 | 刑法总论 | 必修 | 54 | 54 |  |  |  | 3 |  |  |  |  |  |  | 3 | 考试 |  |
| 33012403 | 中国法制史 | 必修 | 54 | 54 |  |  |  | 3 |  |  |  |  |  |  | 3 | 考试 |  |
| 33012404 | 国际法 | 必修 | 54 | 54 |  |  |  | 3 |  |  |  |  |  |  | 3 | 考试 |  |
| 33012405 | 民事诉讼法 | 必修 | 72 | 72 |  |  |  |  | 4 |  |  |  |  |  | 4 | 考试 |  |
| 33012406 | 刑法分论 | 必修 | 54 | 54 |  |  |  |  | 3 |  |  |  |  |  | 3 | 考试 |  |
| 33012407 | 民法分论 | 必修 | 72 | 72 |  |  |  |  | 4 |  |  |  |  |  | 4 | 考试 |  |
| 33012408 | 刑事诉讼法 | 必修 | 54 | 54 |  |  |  |  | 3 |  |  |  |  |  | 3 | 考试 |  |
| 33012409 | 知识产权法 | 必修 | 54 | 54 |  |  |  |  |  | 3 |  |  |  |  | 3 | 考试 |  |
| 33012410 | 经济法 | 必修 | 72 | 72 |  |  |  |  |  | 4 |  |  |  |  | 4 | 考试 |  |
| 33012411 | 商法学 | 必修 | 72 | 72 |  |  |  |  |  | 4 |  |  |  |  | 4 | 考试 |  |
| 33012412 |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 | 必修 | 54 | 54 |  |  |  |  |  | 3 |  |  |  |  | 3 | 考试 |  |
| 33012413 | 国际经济法 | 必修 | 72 | 72 |  |  |  |  |  |  | 4 |  |  |  | 4 | 考试 |  |
| 33012414 | 国际私法 | 必修 | 54 | 54 |  |  |  |  |  |  | 3 |  |  |  | 3 | 考试 |  |
| 33012415 | 法律职业伦理 | 必修 | 36 | 36 |  |  |  |  |  |  | 2 |  |  |  | 2 | 考试 |  |
| 33012416 | 证据法学 | 必修 | 36 | 36 |  |  |  |  |  |  |  | 2 |  |  | 2 | 考试 |  |
| 33012417 |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 | 必修 | 54 | 54 |  |  |  |  |  |  |  | 3 |  |  | 3 | 考试 |  |
| 33012418 |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 必修 | 72 | 72 |  |  |  |  |  |  |  | 4 |  |  | 4 | 考试 |  |
| 小 计 | |  |  |  |  |  |  |  |  |  |  |  |  |  | 56 |  |  |

2.专业限选课程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完成该方向9学分限选课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编号 | 课程名称 | 课程  类型 | 总学时 | | | | 开课学期和周学时 | | | | | | | | 学分 | 考核  方式 | 备注 |
| 合计 | 讲授 | 实验 | 实践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 33012501 | 民法研讨与案例评析 | 限选 | 18 | 6 | 12 |  |  |  |  |  |  | 1 |  |  | 1 | 考查 |  |
| 33012502 | 刑法研讨与案例评析 | 限选 | 18 | 6 | 12 |  |  |  |  |  |  | 1 |  |  | 1 | 考查 |  |
| 33012503 | 保险法研讨与案例评析 | 限选 | 18 | 6 | 12 |  |  |  |  |  |  | 1 |  |  | 1 | 考查 |  |
| 33012504 | 法律文书写作 | 限选 | 36 | 10 | 26 |  |  |  |  |  |  | 2 |  |  | 2 | 考查 |  |
| 33012505 | 行政法研讨与案例评析 | 限选 | 18 | 6 | 12 |  |  |  |  |  |  |  | 1 |  | 1 | 考查 |  |
| 33012506 | 知识产权法研讨与案例评析 | 限选 | 18 | 6 | 12 |  |  |  |  |  |  |  | 1 |  | 1 | 考查 |  |
| 33012507 | 商法研讨与案例评析 | 限选 | 18 | 6 | 12 |  |  |  |  |  |  |  | 1 |  | 1 | 考查 |  |
| 33012508 | 劳动法研讨与案例评析 | 限选 | 18 | 6 | 12 |  |  |  |  |  |  |  |  | 1 | 1 | 考查 |  |
| 小 计 | |  |  |  |  |  |  |  |  |  |  |  |  |  | 9 |  |  |

学生应当按照规定的学分数修满专业任选课程学分，不能用修读其它课程的学分代替。

3.实践教学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完成14必修学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项目）编号 | 课程或实践  项目名称 | 类型 | 总学时 | | | | 开设学期和周学时 | | | | | | | | 学分 | 考核  方式 | 备注 |
| 合计 | 讲授 | 实验 | 实践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  | 专业见习 | 必修 |  |  |  |  | 第4—6学期 | | | | | | | | 不计  学分 |  |  |
|  | 专业实习 | 必修 |  |  |  |  | 第7学期 | | | | | | | | 8 |  |  |
|  | 学年论文 | 必修 |  |  |  |  | 第5—6学期（或第4—5学期） | | | | | | | | 1 |  |  |
|  | 毕业论文（设计） | 必修 |  |  |  |  | 第7—8学期（或第6—8学期） | | | | | | | | 5 | 答辩 |  |
| 小 计 | | |  |  |  |  |  | | | | | | | |  |  |  |

注：（1）学年论文要求学生结合学科基础课、专业课开展研究性学习，加强对所学专业知识的探讨与研究，分析解决实际问题，掌握论文资料的收集、整理与运用，以及论文写作的基本程序与规范。通过学年论文，为进一步进行专业学习、开展科学研究创造条件，并为毕业论文（设计）奠定良好的基础。学年论文一般应从第5学期（或第4期）开始进行，学生可以充分利用寒假、暑假进行调研、撰写，第7学期（或第6期）开学后完成。

（2）毕业论文（设计）一般应在第7学期（或第6期）开学初安排学生进行选题，以使学生有比较充裕的时间及利用专业实习时间收集资料、开展调研。毕业论文（设计）的开题环节应在第7学期（或第6期）完成，研究、设计、撰写环节在第7、8学期（或6-8学期）进行，答辩于第四学年第二学期5月上旬结束。

4.素质拓展与实践创新（学生须在本模块中完成4学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 | 类型 | 总学时 | | | | 开设学期和周学时 | | | | | | | | 学分 | 考核  方式 | 备注 |
| 合计 | 讲授 | 实验 | 实践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  | 社会实践 | 限选 |  |  |  |  | 第2—3学期 | | | | | | | | 2 |  |  |
|  | 专业技能训练 | 限选 |  |  |  |  | 第4—5学期 | | | | | | | | 2 |  |  |
| 小 计 | | |  |  |  |  |  | | | | | | | | 4 |  |  |

以上所列专业平台课程的学分修读要求如下：

必修70学分，限选13学分，共计83学分。其中课堂教学56学分，实践教学23学分，素质拓展与实践创新4学分。

**十、辅修专科、辅修本科与辅修学士学位**

为适应学生个性差异和不同志趣，充分体现因材施教原则，发挥学生个性特长，为学有余力的学生提供更多的学习机会，学校实施多层次复合型人才培养模式。学生在保证修读主修专业的同时，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以下修读层次：辅修专科、辅修本科、辅修学士学位。

1.辅修专科

应修读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学院平台课程和专业平台课程中规定的必修课，获得不低于30学分的辅修课程学分，在取得主修专业本科毕业证书后，可发给辅修专科专业毕业证书。

辅修本专业专科的学生应当修读以下必修课程：

学院平台课程：法理学，民法总论，宪法学，共计9学分。

专业平台课程：刑法总论，刑法分论，民法分论，知识产权法，商法学，经济法，民事诉讼法，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共计29学分。

2.辅修本科

应修读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学院平台课程和专业平台课程中规定的必修课，并修读一定数量的选修课，获得不低于60学分的辅修课程学分，其中必修课程不低于45学分，在取得主修专业本科毕业证书后，可发给辅修本科专业毕业证书。

辅修本专业本科的学生应当修读以下必修课程：

学院平台课程：法理学，民法总论，宪法学，共计9学分。

专业平台课程：刑法总论，民法分论，知识产权法，商法学，经济法，民事诉讼法，刑事诉讼法，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国际法，国际私法，国际经济法，中国法制史，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共计45学分。

另外，还须在本人才培养方案的学院、专业平台中修读4学分其它课程。

3.辅修学士学位

在修读完成辅修本科专业课程学分的基础上，完成辅修专业的实践教学环节（见习实习、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达到学位授予条件，且辅修专业与主修专业分属于不同学科门类，则在取得主修专业学士学位证书后，可授予辅修学士学位。

4.有关规定

主修专业与辅修专业相同的课程，或者主修专业课程教学要求高于辅修专业的，经相关学院认定，可用主修专业课程代替辅修专业课程，不必重复修读。

学生因多种原因终止辅修后，辅修期间所修读的辅修专业课程学分可转为主修专业的任选课学分。

**十一、课程简介**

课程编号：33001401

课程名称：政治哲学（Political philosophy）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2+0学时

总学时：36学时

先修课程：无

教材：《政治哲学讲演录》，任建涛，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2008年版

参考书目：

[1]《政治哲学史》（上、下），列奥•施特劳斯，河北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

[2]《政治思想史》（上、下），萨拜因，商务印书馆，1986年版

课程编号：33001402

课程名称：法理学（Jurisprudence）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3+0学时

总学时：54学时

先修课程：无

教材：《法理学》，张文显，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2011年6月第4版

参考书目：

[1]《现代法理学》，杜睿哲、王勇，兰州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

[2]《法理学》，沈宗灵，高等教育出版社，1994年版

[3]《法哲学论》，吕世伦、文正邦，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

[4]《法理学：法律哲学与法律方法》，[美]博登海默著，邓正来译，中国政治大学出版社，

1999年版

[5]《法理学》，葛洪义，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

[6]《民法基本原则解释》，徐国栋，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

[7]《现代西方法理学》，沈宗灵，北京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

[8]《法的自然精神导论》，江山，法律出版社，1999年版

[9]《法学研究》、《中国法学》、《法制日报》、《北大法律评论》、《民商法论丛》，Harvard Law Review, Yale Law Journal, University of Chicago Law Review, Stanford Law Review, Journal of Law and Economics, Journal of Legal Studies, Law and Society , Journal of Law and Society；

[10]《中国法学初步》、《西方法学初步》，刘星，广东人出版社，2000年版

[11]《马克思主义法理学——理论、方法和前沿》，张文显，高等教育出版社，2003年版

[12]《法理学原理与案例教程》，朱力宇，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3年第3版

[13]《法理学导论》，张光杰，复旦大学出版社，2015年第2版

[14]《法理学》，朱景文，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5年第3版

[15]《法理学：法律哲学与法律方法》，（美）博登海默，邓正来译，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04年版

课程编号：33001403

课程名称：法律逻辑（Legal logic）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2+0学时

总学时：36学时

先修课程：无

教材：《法律逻辑学》，陈金钊、熊明辉，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5年8月第2版

参考书目：

[1]《法律逻辑》，[德]克卢格著，雷磊译，法律出版社，2016年3月第1版

[2]《法学方法论》，[德]拉伦茨著，陈爱娥译，商务印书馆，2003年第1版

[3]《法律逻辑—关于法律逻辑理论与应用分析的思考与探索》，缪四平，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年第1版

[4]《民法思维：请求权基础理论体系》，王泽鉴，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年第1版

课程编号：33001404

课程名称：宪法学（Constitution law）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3+0学时

总学时：54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

教材：《宪法学讲义》，林莱梵，法律出版社，2015年4月第2版

参考书目：

[1]《1954年宪法制定过程》，韩大元，法律出版社，2014年9月第1版

[2]《宪法精解》，蔡定剑，法律出版社，2006年6月第2版

[3]《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史》，许崇德，福建人民出版社，2005年5月第2版

[4]《美国公民与宪法》，纪念美国宪法颁布200周年委员会，清华大学出版社，2006年第1版

[5]《德国公法学基础理论》，陈新民，法律出版社，2010年9月第1版

[6]《宪法释义学：原理·技术·实践》，张翔，法律出版社，2013年5月第1版

[7]《美国宪政历程：影响美国的25个司法大案》，任东来，中国法制出版社，2005年第2版

[8]《剑与天平——法律与政治关系的省察》，[英]马丁·洛克林，高秦伟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11年1月第1版

[9]《政府论》，[英]洛克，翟菊农等译，商务印书馆，2013年12月第1版

[10]《社会契约论》，[法]卢梭，何兆武译，商务印书馆，2003年2月第3版

课程编号：33001405

课程名称：民法总论（Pandect of civil law）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3+0学时

总学时：54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宪法学

教材：《民法》，张玉敏，高等教育出版社，2011年第2版

参考书目：

[1]《民法总论》，梁慧星，法律出版社，2011年第4版

[2]《民法》，魏振瀛，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年第5版

[3]《民法》，王利明，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5版

[4]《民法解释学》，梁慧星，法律出版社，2015年第4版

[5]《法学方法论》，杨仁寿，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13年第2版

[6]《法学方法与现代民法》，黄茂荣，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

[7]《法律思维与民法实例》，王泽鉴，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

[8]《民法总则》，王泽鉴，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

[9]《民法基本原则解释》，徐国栋，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年版

[10]《民法学原理》，张俊浩，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0年第3版

课程编号：33012401

课程名称：专业导引课（Introduction to legal science）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1+0学时

总学时：18学时

先修课程：无

教材：教授课程讲义

课程编号：33012402

课程名称：刑法总论（Pandect of criminal law）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3+0学时

总学时：54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

教材：《刑法学》，高铭暄、马克昌，北京大学出版社，2016年1月第7版

参考书目：

《刑法学》，张明楷，法律出版社，2016年7月第5版

课程编号：33012403

课程名称：中国法制史（History of Chinese legal system）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3+0学时

总学时：54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宪法学、民法、刑法

教材：《中国法制史》，张晋藩，商务印书馆，2010年第1版

参考书目：

[1]《中国法律发达史》，杨鸿烈，上海商务印书馆出版，1930年版

[2]《中国法律与社会》，瞿同祖，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

[3]《中国传统法律文化》，武树臣，北京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

[4]《中国法制史》，曾宪义，高等教育出版社，2013年第3版

[5]《中国法制史》，朱勇，法律出版社，2016年第3版

[6]《中国法制史》，陈晓枫，武汉大学出版社，2012年第2版

[7]《中国法史导论》，黄源盛，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4年第1版

[8]《中国法律与中国社会》，瞿同祖，中华书局，1981年第1版

[9]《中国法制史》，刘广安，高等教育出版社，2014年第2版

[10]《中国法制史教学案例》，赵晓耕，清华大学出版社，2016年第2版

[11]《中华法制文明史》，张晋藩，法律出版社，2013年第1版

[12]《名公书判清明集》，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等点校，中华书局，2002年第2版

[13]《刑案汇览全编》，祝庆琪，法律出版社，2007年第1版

课程编号：33012404

课程名称：国际法（Public International Law）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3+0学时

总学时：54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宪法学

教材：《国际法》，邵津，北京大学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联合出版，2014年7月第5版

参考书目：

[1]《国际法》，王铁崖，法律出版社，1995年8月第1版

[2]《国际法》，周忠海，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4年9月第1版

[3]《国际法》，梁西，武汉大学出版社，2015年8月第3版

[4]《国际法学原理与案例教程》，朱文奇，2009年7月第3版

课程编号：33012405

课程名称：民事诉讼法（Civil procedure law）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4+0学时

总学时：72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民法学

教材：《民事诉讼法学》，田平安主编，法律出版社，2015年8月第4版

参考书目：

[1]《程序的正义与诉讼》，[日]谷口安平，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

[2]《民事诉讼法》，张卫平，法律出版社，2004年版

[3]《民事诉讼原理》，杨荣馨，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

[4]《民事诉讼法学》，李浩，法律出版社，2014年版

[5]《民事诉讼法》，江伟，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

课程编号：33012406

课程名称：刑法分论（Special theories of criminal law）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3+0学时

总学时：54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

教材：《刑法学》，高铭暄、马克昌，北京大学出版社，2016年1月第7版

参考书目：

《刑法学》，张明楷，法律出版社，2016年7月第5版

课程编号：33012407

课程名称：民法分论（Special theories of civil law）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4+0学时

总学时：72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宪法学

教材：《民法》，张玉敏，高等教育出版社，2011年第2版

参考书目：

[1]《民法》，王利明，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5版

[2]《民法》，魏振瀛，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年第5版

[3]《民法学原理》，张俊浩，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0年第3版

[4]《物权法》，梁慧星、陈华彬，法律出版社，2010年第5版

[5]《民法物权论》（上、中、下册），谢在全，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11年第5版

[6]《债法原理》，王泽鉴，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年第2版

[7]《侵权行为》，王泽鉴，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

[8]《不当得利》，王泽鉴，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年第2版

[9]《合同法》，崔建远，法律出版社，2016年第6版

[10]《侵权行为法研究》（上卷），王利明，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

课程编号：33012408

课程名称：刑事诉讼法（Criminal procedure Law）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3+0学时

总学时：54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刑法

教材：《刑事诉讼法》，龙宗智、杨建广，高等教育出版社，2016年4月1日第5版

参考书目：

[1]《正义论》，[美]罗尔斯，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8年版

[2]《刑事诉讼原理》，宋英辉，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

[3]《美国刑事诉讼法》，王兆鹏，北京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

[4]《刑事诉讼法》，易延友，法律出版社，2013年版

[5]《刑事诉讼法》，陈光中，北京大学出版社，2016年第6版

[6]《刑事诉讼法》，陈卫东，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5年第4版

[7]《刑事诉讼法通义》，张建伟，北京大学出版社，2016年第2版

[8]《新刑事诉讼法及司法解释：案例精析与理解适用》，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法律出版社，2013年版

[9]《刑事诉讼法》，冈田朝太郎，上海人民出版社，2013年版

[10]《刑事诉讼法》，田口守一，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

课程编号：33012409

课程名称：知识产权法（Intellectual Property Law）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3+0学时

总学时：54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民法、商法学

教材：《知识产权法》，吴汉东，北京大学出版社，2014年1月1日第4版

参考书目：

[1]《知识产权法》，刘春田，高等教育出版社，2015年版

[2]《知识产权法教程》，王迁，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

[3]《知识产权法》，刘银良，高等教育出版社，2014年版

课程编号：33012410

课程名称：经济法（Economic Law）

课程类型：必修课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4+0学时

总学时：72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民法学、商法学

教材：《经济法》，杨紫煊，北京大学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2014年第6版

参考书目：

[1]《经济法学》，李昌麒，法律出版社，2013年版

[2]《经济法》，刘文华，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2年版

[3]《经济法》，李玉基，北京大学出版社，2012年版

[4]《国家干预经济的基础法律形式》，李昌麒，四川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

课程编号：33012411

课程名称：商法学（Commercial law）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4+0学时

总学时：72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民法

教材：《商法学》，范健、王建文，法律出版社，2015年8月1日第4版

参考书目：

[1]《商法教程》，王建文，高等教育出版社，2015年版

[2]《商法学》，赵万一，法律出版社，2014年版

[3]《商法总论》，赵中孚，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

[4]《商法总论》，徐学鹿，人民法院出版社，1999年版

[5]《中国商法总论》，董安生，吉林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

[6]《比较商法导论》，任先行、周林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

[7]《公司自治论》，蔡立东，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

[8]《公司法的合同解释》，罗培新，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

[9]《公司法的边界》，徐菁，对外经贸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

[10]《公司权力论》，张瑞萍，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

[11]《论公司法中的国家强制》，邓辉，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

[12]《公司法的展开与评判：方法·判例·制度》，蒋大兴，法律出版社，2001年版

[13]《保险法》，[温世扬](https://www.amazon.cn/s/ref=dp_byline_sr_book_1?ie=UTF8&field-author=%E6%B8%A9%E4%B8%96%E6%89%AC&search-alias=books)，法律出版社，2016年8月1日第3版

[14]《法院审理保险案件观点集成(附保险法司法解释(三)》，[贾林青](https://www.amazon.cn/s/ref=dp_byline_sr_book_1?ie=UTF8&field-author=%E8%B4%BE%E6%9E%97%E9%9D%92&search-alias=books)，中国法制出版社，2016版

课程编号：33012412

课程名称：劳动与社会保障法（Labor Law and social security Law）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3+0学时

总学时：54学时

先修课程：民法、宪法、经济法

教材：《劳动法与社会保障法》，郭捷，法律出版社出版，2016年第3版

参考书目：

[1]《中国社会保障制度变迁与评估》，郑功成，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

[2]《劳动与社会保障法教程》，黎建飞，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3年版

[3]《中国法院2015年度案例劳动纠纷（含社会保险纠纷）》，中国家法官学院案例开发研究中心，中国法制出版社，2015年版

课程编号：33012413

课程名称：国际经济法（International economic law）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4+0学时

总学时：72学时

先修课程：民商法、经济法、知识产权法、国际法

教材：《国际经济法》，王传丽，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15年第5版

参考书目：

[1]《国际经济法学原理与案例教程》，韩立余，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5年第3版

[2]《世贸组织（WTO）的法律制度》，赵维田，吉林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

[3]《GATT/WTO法理与实践》，[美]约翰.H.杰克逊，张玉卿译，新华出版社，2002年版

[4]《国际贸易法文选》，[英]施米托夫，赵秀文译，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3年版

[5]《国际投资法》，余劲松，法律出版社，2014年版

课程编号：33012414

课程名称：国际私法（Private International Law）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3+0学时

总学时：54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民商法、国际法

教材：《国际私法学原理与案例教程》，赵秀文，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6年第4版

参考书目：

[1]《国际私法》，李双元、欧福永，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

[2]《国际私法》，杜新丽，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

[3]《国际私法》，章尚锦、杜焕芳，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

[4]《国际私法》，赵相林，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

[5]《国际私法》，韩德培，高等教育出版社，2014年版

[6]《戴西和莫里斯论冲突法》，[英]莫里斯主编，李双元等译，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98年版

[7]《国际私法：案例与资料（中、英文）》，黄进、何其生、萧凯，法律出版社，2004年版

课程编号：33012415

课程名称：法律职业伦理（Ethics of legal profession）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2+0学时

总学时：36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

教材：《法律职业伦理》，许身健，北京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

参考书目：

[1]《法律职业伦理》，李本森，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年第3版

[2]《法律职业伦理案例教程》，许身健，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

[3]《律师职业道德的底线》，[美]蒙罗•H.弗里斯曼、[美]阿贝•史密斯，王卫东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

[4]《律师、国家与市场》，[英]杰拉尔德•汉隆，程朝阳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

课程编号：33012416

课程名称：证据法学（Evidence law）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2+0学时

总学时：36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刑法、民法

教材：《证据法学》，何家弘、刘品新，法律出版社，2013年第5版

参考书目：

[1]《证据法学》，张保生，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

[2]《民事证据法学》，俞兆平，厦门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

[3]《证据法学》，卞建林，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

[4]《证据法学》，陈光中，法律出版社，2013年版

[5]《民事证据判例与理论分析》，常怡、王建华，人民法院出版社，2007年版

[6]《证据制度的核心基础理论》，毕玉谦，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年版

[7]《证据法学：问题与阐述》，叶青，北京大学出版社，2012年版

课程编号：33012417

课程名称：环境与资源保护法（Environment and Resources Protection Law）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3+0学时

总学时：54学时

先修课程：宪法、民法、经济法、行政法

教材：环境法学，汪劲，北京大学出版社，2014年8月第3版

参考书目：

[1]《环境法：体系解说与实例解析》，李庆保，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2014年8月第1版

[2]《环境公共治理丛书：环境保护公众参与的国际经验》，林卡、吕浩然，中国环境集团出版有限公司，2015年12月第1版

[3]《排污权：一种基于私法语环境下的解读》，邓海峰，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

课程编号：33012418

课程名称：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Administrative law and administrative procedure law）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必修课

周学时：4+0学时

总学时：72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宪法学

教材：《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姜明安，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年5月第6版

参考书目：

[1]《行政法典型案例评析》，马英娟，北京大学出版社，2016年9月第1版

[2]《行政法案例评析与思考》，黄蓓，群众出版社，2010年第1版

课程编号：33001601

课程名称：影像中的正义（Reel justice）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任选课

周学时：1+0学时

总学时：18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宪法学、民法、刑法

教材：无指定教材

参考书目：

[1]《影像中的正义》，保罗•伯格曼、迈克尔•艾斯默，海南出版社，2003年8月版

[2]《法理学》，韦恩•莫里森，武汉大学出版社，2003年1月版

[3]《法理学》，丹尼斯•劳埃德，法律出版社，2007年12月版

课程编号：33001602

课程名称：立法学（Legislative jurisprudence）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任选课

周学时：2+0学时

总学时：36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宪法学、民法、刑法

教材：《立法学》，朱力宇，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5年第4版

参考书目：

[1]《立法学》，周旺生，法律出版社，2009年第2版

[2]《立法学》，黄文艺，高等教育出版社，2008年第1版

[3]《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释义》，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法律出版社，

2015年版

[4]《图解立法学立法程序与技术》，王保键，五南图书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14第1版

[5]《地方立法十三讲》，陈公雨，中国法制出版社，2015年第1版

[6]《地方立法的过程与方法》，李明璞，湖北人民出版社，2013年第1版

[7]《地方立法的理论与实践》，阮荣祥，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1年第2版

[8]《地方立法中法律责任的制度建构》，高小珺，沈阳出版社，2009年第1版

[9]《中央与地方立法关系法治化研究》，封丽霞，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年第1版

[10]《地方立法的民主化与科学化构想》，汤唯，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第1版

课程编号：33001603

课程名称：法律人类学（Legal anthropology）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任选课

周学时：2+0学时

总学时：36学时

先修课程：无

教材：《法律人类学：名家与名著》，张冠梓，山东人民出版社，2011年版

参考书目：

[1]《法律与文化——法律人类学研究与中国经验》，赵阳东，北京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

[2]《秩序与争议——法律人类学导论》，（英）西蒙•罗伯茨著，沈伟、张铮译，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12年版

课程编号：33001604

课程名称：中国法律思想史（History of Chinese legal thought）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任选课

周学时：2+0学时

总学时：36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中国法制史

教材：《中国法律思想史》，刘新、王振东、曹磊，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3年第4版

《中国法律思想史》，李贵连，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2版

参考书目：

[1]《中国法律思想史》，俞荣根，法律出版社，2000年第1版

[2]《中国法律发达史》，杨鸿烈，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9年

[3]《中国法律思想史新编》，张国华，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第2版

[4]《儒家法思想通论》，俞荣根，广西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2版

[5]《中国法律思想通史》，李光灿，山西人民出版社，2001年第1版

[6]《韩非子》，高华平等译注，中华书局，2010年第1版

[7]《论语译注》，杨伯峻译注，中华书局，1984年第1版

[8]《孟子》，万丽华等译注，中华书局，2006年第1版

[9]《商君书校疏》，张觉，知识产权出版社，2012年第1版

[10]《荀子译注》，张觉，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年第1版

[11]《春秋繁露义证》，（清）苏舆撰，中华书局，2015年第1版

课程编号：33001605

课程名称：罗马法历史导论（Roman law conspectus）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任选课

周学时：2+0学时

总学时：36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民法、外国法制史

教材：Peter Stein, Roman Law In European Histor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1999

参考书目：

[1]《罗马法概论》，巴里·尼古拉斯，黄风译，法律出版社，2004年版

[2]《罗马法研究历史导论》，H.F. 乔洛维茨、巴里·尼古拉斯，薛军译，商务印书馆，2013年版

[3]《盖尤斯法学阶梯》，黄风译，中国政法大学，2008年版

[4]《优士丁尼法学阶梯》，徐国栋译，中国政法大学，2005年版

[5]《中世纪欧洲的罗马法》，保罗·维诺格拉多夫，钟云龙译，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

[6]《中世纪意大利法学与德国的继承罗马法》，戴东雄，中国政法大学，2003年版

[7]《民法法系的演变及形成》，艾伦·沃森，李静冰译，中国法制出版社，2005年版

[8]《近代私法史：以德意志的发展为观察重点》，弗朗茨·维亚克尔（1908-1994），陈爱娥、黄建辉译，上海三联出版社，2004年版

[9]《罗马法、当代法与欧洲法：现今的民法传统》，莱因哈德·齐默尔曼常鹏翱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

[10]《罗马的遗产》，理查德·詹金斯，晏绍祥等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16年版

课程编号：33001606

课程名称：婚姻家庭法（Marriage law）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任选课

周学时：2+0学时

总学时：36学时

先修课程：民法、法理学

教材：《婚姻家庭法学》，韩文强，北京工业大学大学出版社，2014年第1版

参考书目：

[1]《婚姻家庭与继承法》，孟令志，北京大学出版社，2012年第2版

[2]《婚姻与继承法学》，巫昌祯，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11年第1版

[3]《中国婚姻史》，陈顾远，商务印书馆，1998年版

课程编号：33001607

课程名称：外国法制史（Marriage law）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任选课

周学时：2+0学时

总学时：36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宪法学

教材：《古代的希腊与罗马》，吴于廑，三联出版社，2012年版

参考书目：

[1]《希腊人》，基托，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

[2]《罗马人》，巴洛，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

课程编号：33002608

课程名称：少年犯罪与社会控制（Juvenile delinquency and social control）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任选课

周学时：1+0学时

总学时：18学时

先修课程：刑事诉讼法

教材：《青少年犯罪与司法论要》，姚建龙，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14年12月，第1版

参考书目：

[1]《少年犯罪原因探讨》，特拉维斯·赫希，吴宗宪等译，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1997年版

[2]《解读社会控制：越轨行为、犯罪与社会秩序》，马丁·因尼斯，陈天本译，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

[3]《少年犯罪：理论与实务》，蔡德辉、杨士隆，五南图书出版社，2013年版

[4]《中国青少年犯罪研究综述》，姚建龙，中国检察出版社，2009年版

[5]《少年司法通论》，张鸿巍，人民出版社，2011年版

课程编号：33002609

课程名称：法律社会学（Legal sociology）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任选课

周学时：1+0学时

总学时：18学时

先修课程：

教材：《法社会学新阶》，付子堂，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第1版

参考书目：法理学、宪法学

[1]《法社会学专题研究》，朱景文，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

[2]《法社会学》，朱景文，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3年第3版

[3]《法社会学》，（德）卢曼，宾凯、赵春燕译，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13年版

[4]《法社会学基本问题》，（美）托马斯·莱赛尔，王亚飞译，法律出版社，2014年版

[5]《社会的法律》，（德）卢曼，郑伊倩译，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

课程编号：33002610

课程名称：西方法律思想史（History of occidental legal thought）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任选课

周学时：2+0学时

总学时：36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宪法学

教材：《西方法律思想史》，徐爱国，北京大学出版，2002年2月第1版

参考书目：

[1]《西方法律思想简史》，J.M.凯利，王笑红译，法律出版社，2002年5月版

[2]《法理学：从古希腊到后现代》，韦恩•莫里森，李桂林等译，武汉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

[3]《法理学》，丹尼斯•劳埃德，许章润译，法律出版社，2007年12月版

[4]《法理学的政治分析：法律哲学批判导论》，罗杰•科特瑞尔：张笑宇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年5月版

[5]《剑与天平：法律与政治关系的省察》，马丁•洛克林，高秦伟译，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1年1月版

[6]《现代西方法律学》，沈宗灵，北京大学出版社，1996年6月版

[7]《西方法学史》，何勤华，中国政法大学，1996年6月版

[8]《政治思想史》，列奥•施特劳斯、约瑟夫•克罗波西，河北人民出版社，1993年11月版

[9]《近代私法史：以德意志的发展为观察重点》，弗朗茨•维亚克尔，陈爱娥、黄建辉译，上海三联出版社，2006年1月版

[10]《法律与革命：西方法律传统的形成》，哈罗德•伯尔曼，贺卫方等译，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3年9月版

[11]《自然法：法律哲学导论》，登特列夫，李日章、梁捷等译，新星出版社，2008年6月版

[12]《东西方的法观念比较》，大木雅夫，华夏、战宪斌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7月版

[13]《古代法》，梅因，沈景一译，商务印书馆，1959年3月版

[14]《工作与时日》，赫西俄德，张竹明、蒋平译，商务印书馆，1991年11月版

[15]《伊利亚特》，荷马，罗念生译，世纪出版集团，2004年6月版

[16]《奥德赛》，荷马，王焕生译，人民文学出版社，1997年5月版

[17]《游叙弗伦 苏格拉底的申辩 克力同》，柏拉图，严群译，商务印书馆，1983年9月版

[18]《回忆苏格拉底》，色诺芬，吴永泉译，商务印书馆，1984年9月版

[19]《政治学》，亚里士多德，吴寿彭译，商务印书馆1965年8月版

[20]《雅典政制》，亚里士多德，冯金朋译，吉林出版集团，2013年版

[21]《尼各马可伦理学》，亚里士多德，廖申白译，商务印书馆，2003年11月版

[22] Martin Ostwald, Ancient Greek Ideas of Law, Dictionary of the history of Ideas, ed. Philip Wiener, Macmillan Pub Co. Vol 2,pp. 673-685

课程编号：33002611

课程名称：法律英语（Legal English）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任选课

周学时：2+0学时

总学时：36学时

先修课程：大学英语

教材：《美国法律英语——在法律语境中使用用语言》，黛布拉•S•李、查尔斯•霍尔、玛•莎赫尔利，世界图书出版公司，2006年第1版

参考书目：

[1]《法律英语阅读与翻译教程》，屈文生、石伟，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年1月版

[2]《法律英语教程》，李荣甫、宋雷，法律出版社，2004年9月版

[3]《法律英语高级教程》，宋雷，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2001年1月版

[4]《法律英语综合教程》，法律英语证书同意考试委员会编，中国法制出版社，2009年10月版

[5]《法律英语：美国法律制度》，何家弘，法律出版社，2008年7月版

[6]《法律英语：中英双语法律文书中的语义歧义》，陶博，复旦大学出版社，2010年8月版

[7]《法律英语：中英双语法律文书中的句法歧义》，陶博，复旦大学出版社，2010年8月版

[8]《剑桥法律英语》，Gillian D. Brown & Sally Rice，人民邮电出版社，2010年1月版

[9]《英国法律体系基础》， Jan McCormick-Watson，武汉大学出版社，2004年9月版

[10]《法律英语同义近义术语辨析和翻译指南》，宋雷，法律出版社，2004年2月版

[11]《英美法案例研读全程指南》，何主宇，法律出版社，2007年3月版

[12]《法学专业英语教程》，赵建、夏国佐，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2年11月版

课程编号：33002612

课程名称：法律适用方法（Methodology of legal application）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任选课

周学时：2+0学时

总学时：36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

教材：《法律方法阶梯》，郑永流，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年第3版

参考书目：

[1]《法律思维导论》，[德]卡尔·恩吉施，郑永流译，法律出版社，2014年版

[2]《法理学》，[德]魏德士，丁晓春、吴越译，法律出版社，2005年版

[3]《法理学：法律哲学与法律方法》，[美]博登海默，邓正来译，法律出版社，2004年版

[4]《法学方法论》，[德]卡尔·拉伦茨，陈爱娥译，商务印书馆，2015年版

[5]《法律解释学》，张志铭，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

[6]《民法解释学》，梁慧星，法律出版社，2015年第4版

课程编号：33002613

课程名称：金融法（Financial law）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任选课

周学时：2+0学时

总学时：36学时

先修课程：民法、商法学

教材：《金融法》，朱大旗，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5年第3版

参考书目：

[1]《金融法概论》，吴志攀，北京大学出版社，2011年第5版

[2]《中央银行学》，王广谦，法高等教育出版社，2011年版

[3]《商业银行经营学》，戴国强，高等教育出版社，2007年版

[4]《中国法院2015年度案例——金融纠纷》，国家法官学院案例开发研究中心编，中国法制出版社，2015年版

[5]《金融与好的社会》，[美]罗伯特希勒，束宇译，中信出版社，2012年版

课程编号：33002614

课程名称：国际商事仲裁法（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arbitration）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任选课

周学时：1+0学时

总学时：18学时

先修课程：合同法、民事诉讼法

教材：《国际商事仲裁法》，赵秀文，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第2版

参考书目：

[1]《国际商事仲裁法》，赵秀文，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2年第3版

[2]《国际商事仲裁法参考资料》，赵秀文、谢菁菁，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

[3]《国际民事程序与商事仲裁法》，屈广清，法律出版社，2006年版

[4]《现代国际商事仲裁法的理论与实践（修订本）》，韩健，法律出版社，2000年版

课程编号：33002615

课程名称：英美普通法概论（General introduction to common law）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任选课

周学时：2+0学时

总学时：36学时

先修课程：法律英语

教材：无指定教材

参考书目：

[1]《普通法的精神》，罗斯科•庞德，法律出版社，2001年版

[2]《普通法的精神》，弗雷德里克•波洛克，商务印书馆，2015年版

[3]《普通法》，奥利弗•温德尔•霍姆斯，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

[4]《英国普通法的诞生》，R•C•范•卡内冈，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

[5]《法官、立法者与法学教授》，R•C•范•卡内冈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

[6]《普通法的历史基础》，S•F•C•密尔松，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9年版

[7]《普通法传统》，卡尔•N•卢埃林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

[8]《英国普通法的形成——从诺曼征服岛大宪章时期英格兰的法律与社会》，约翰•哈德森，商务印书馆，2006年版

[9]《比较法总论》，K•茨威格特，H•克茨，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

[10]《世界法律传统》，帕特里克•格伦，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

[11]《司法的过程》，亨利•J•亚伯拉罕，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

[12]《美国法律史》，伯纳德•施瓦茨，法律出版社，2011年版

[13]《盎格鲁-美利坚法律史》，腓特烈•坎平，法律出版社，2010年版

[14]《美国法律史》，劳伦斯•M•弗里德曼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7年版

[15]《美国法的时代》，格兰特•吉尔莫，2009年版

[16]《英语民族史》，温斯顿•丘吉尔，南方出版社，2004年版

[17]《狄更斯讲英国史》，查尔斯•狄更斯，北京时代华文书局，2014年版

[18]《作为法律史家的狄更斯》，威廉•S•霍尔兹沃斯，上海三联书店，2009年版

[19] Frederic William Maitland &Francis C. Montague, A sketch of English Legal History, New York and London: The Knickerbocker Press,1915

[20] S. F. C. Milson,The Natural History of the common law,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2003

课程编号：33002616

课程名称：法学前沿（Frontal of legal science）

课程类型：学院平台 任选课

周学时：1+0学时

总学时：18学时

先修课程：无

教材：教授课程讲义

课程编号：33012501

课程名称：民法研讨与案例评析（Case of civil law）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限选课

周学时：1+2学时

总学时：18学时

先修课程：民法、法理学

教材：《民法案例分析教程》，杨立新，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第3版

参考书目：

[1]《民法实训教程》，房绍坤，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3年第1版

[2]《民法案例教程》，龙翼飞，法律出版社，2013年版

课程编号：33012502

课程名称：刑法研讨与案例评析（Case of criminal law）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限选课

周学时：1+2学时

总学时：18学时

先修课程：刑法、法理学

教材：《判例刑法学》，陈兴良，人民大学出版社，2009年第1版

课程编号：33012503

课程名称：保险法研讨与案例评析（Case of insurance law）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限选课

周学时：1+2学时

总学时：18学时

先修课程：商法学

教材：无指定教材

参考书目：

[1]《保险新型疑难判例解析》，詹昊，法律出版社，2016年8月1日第1版

[2]《保险案件司法观点集成》，王静，法律出版社，2016年1月1日第1版

课程编号：33012504

课程名称：法律文书写作（Legal research and writing across curriculum）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限选课

周学时：1+2学时

总学时：36学时

先修课程：法理学、刑法、民商法、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

教材：《法律文书学》，宁致远，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5版

参考书目：

[1]《法律文书写作》，陈卫东，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9年3月第2版

[2]《新编中国法律文书范本》，宁致远，知识产权出版社，2003年3月第1版

课程编号：33012505

课程名称：行政法研讨与案例评析（Case of administrative law）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限选课

周学时：1+2学时

总学时：18学时

先修课程：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教材：《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姜明安，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年5月第6版

参考书目：

[1]《行政法典型案例评析》，马英娟，北京大学出版社，2016年9月第1版

[2]《行政法案例评析与思考》，黄蓓，群众出版社，2010年第1版

课程编号：33012506

课程名称：知识产权法研讨与案例评析（Case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限选课

周学时：1+2学时

总学时：18学时

先修课程：知识产权法

教材：《知识产权法案例教程》，郭禾，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

参考书目：

[1]《知识产权法教程》，刘春田，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

[2]《知识产权法》，刘银良，高等教育出版社，2014年版

课程编号：33012507

课程名称：商法研讨与案例评析（Case of commercial law）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限选课

周学时：1+2学时

总学时：18学时

先修课程：商法学、经济法

教材：无指定教材

参考书目：

[1]《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司法解释与指导案例：商事卷》，中国法制出版社，2016年9月1日第4版

[2]《商法案例教程》，刘广明，尤晓娜，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有限公司，2016年第1版

[3]《商法学：原理与案例》，米新丽，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2015年6月1日第2版

课程编号：33012508

课程名称：劳动法研讨与案例评析（Case of labor law）

课程类型：专业平台 限选课

周学时：1+2学时

总学时：18学时

先修课程：劳动与社会保障法

教材：《劳动法与社会保障法》，郭捷，法律出版社出版，2016年第3版

参考书目：

[1]《中国社会保障制度变迁与评估》，郑功成，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

[2]《劳动与社会保障法教程》，黎建飞，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3年版

[3]《中国法院2015年度案例劳动纠纷（含社会保险纠纷）》，中国家法官学院案例开发研究中心，中国法制出版社，2015年版